

／伊 莎 编

# 梁实秋

## 散文精品

汉语大词典出版社

# 梁实秋散文精品

伊 莎 选编

汉语大词典出版社

(沪)新登字 118 号

责任编辑  
钱玉林 杨 虹

梁实秋散文精品  
伊 莎 选编  
汉语大词典出版社  
(上海新华路 200 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商务印书馆上海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大 1/32 印张: 6 字数: 145 千字

1994 年 2 月第 1 版 1995 年 5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 10,001—20,000 册

ISBN 7-5432-0018-X/H·73

定价: 8.00 元



梁实秋和夫人韩菁清

# 学者散文的魅力(序)

陈子善

何谓学者散文？三十年前，台湾著名散文家余光中先生作过切中肯綮的界定：

学者的散文，……包括抒情小品、幽默小品、游记、传记、序文、书评、论文等，尤以融合情趣、智慧和学问的文章为主。它反映一个文化背景深厚的心灵，往往令读者心旷神怡，既羡且敬。

这种散文，功力深厚，且为性格、修养和才情的自然流露，完全无法作伪。

现代白话散文一般认为发轫于1918年《新青年》杂志所创设的“随感录”，此后的发展进程千回百转，难以尽言，或可用“品种繁多，流派迭起，名家辈出”这十二个字略作概括，诸如鲁迅的冷峻、周作人的冲淡、冰心的隽秀、朱自清的清幽……无不各呈异趣，各放异彩。但作为现代散文重要分支的学者散文直到四十年代才踏入成熟完美之境，嬉笑冷嘲皆成文章的钱钟书，委婉多讽而又明丽醇厚的梁实秋，以及寓幽默于雍容之中的林语堂和风趣中蕴含古典情调的王了一（王力），皆为其中的佼佼者。这并不是说在他们之前没有学者散文，英年早逝的梁遇春就是学者散文的高手，鲁迅、周作人、徐志摩等大手笔的部分作品无疑也是学者散文中的杰作佳构，但若从整体考察，学者散文到了四十年代才开始兴盛，才出现更为严格意义上的学者散文重镇，并一度与剑拔弩张的主流

散文分庭抗礼，却是不争的事实。而八十年代以降活跃于散文文坛的季羨林、金克木、张中行、汪曾祺、孙犁等位，其实正是不同程度上承继了中断多时的学者散文传统并加以发扬光大。

学者散文既可叙事，也可抒情，当然更可议论。它与一般散文最大的不同，在于感性之外，多了知性，他们的文字，不单有情趣、文趣，更有理趣与“知”趣，这里的“知”趣，是知识广博之趣，是洞察人生与自然之趣。所以，学者散文应该是个性的，开放的，多层次的和富于原创性的。散文作品即使不是出自学者之手，但造诣相当且特色大致相同者，理应归入学者散文之列，反之，有些写散文的虽为学者，但情感虚假，文字拙劣，“知”趣索然，同样不能滥竽充数。

学者散文都有一种博大宽容的怀抱，对中国人、中国历史和文化、人类的精神和物质文明，都有自己的关注和反思，都表现出一种真切的终极关怀。他们未必会长篇大论来宣示这种怀抱，却往往将自己的反思和省察融入情景交汇的随笔小品中，以此来启人心智。

学者散文也都有一种优雅的风致，娓娓道来，不着痕迹。读去像散漫闲聊，咀嚼起来却别有情味，正如日本厨川白村所揭示的那样，“天下国家的大事不待言，还有市井的琐事，书籍的批评，相识者的消息，以及自己的过去的追怀，想到什么就纵谈什么，而托于即兴之笔者”。

学者散文又都有敏锐的机锋，观人述事，写景抒情，状物析理，都别有新颖角度，新的意念，新的感觉，出人意料。这种睿智来源于他们深厚的中西文化背景，丰富的人文知识积累，来源于他们对人生世事的深刻观察和独到见解。

学者散文还都有鲜明的风格，每位学者都将自己的人格与学问熔铸在文章上，浑成自然地融合成晶莹的珠玉，读者读

其文如闻其声，如见其人，有汪洋恣肆的，有泼辣佻达的，有温文儒雅的，也有隽逸清丽的，文思如此，文笔同样也是如此。

学者散文再都有高超的文字表达能力，在精巧的结构，严密的文理之外，更将文字舞弄得千姿百态，千娇百媚，生龙活虎，清明剔透。文白揉合，中外混和，妙语警句层出不穷，是学者散文的特别引人之处。

归根结底，以博识才情为基础的学者散文同样必须真诚，准确的说，更应比一般散文具备真诚的品格。作为与作者生命中的感觉、理智、学养和情感生活所具有的动态形式处于同构状态的学者散文，是完全不能容忍作伪的，无论技巧层面还是精神内涵，均无例外。只有这样，学者散文才能臻于真正的美和善的境界。

如果以此为标准来估量伊莳选编的这套散文名家系列丛书，就不难看出这是一个有益的尝试。尽管徐志摩、林语堂、梁实秋这些熠熠生光的名字读者已不陌生，但伊莳是从学者散文或准学者散文的新视角来遴选这些名家的“精品”的，每集栏目的设置、选文的取舍都相应地颇具匠心，这就凸现出选家与众不同的眼光，很有创意，在当前的“散文小品热”中独树一帜。因此我乐于为之作序推荐，相信广大散文爱好者不会错过这样的好选本。

#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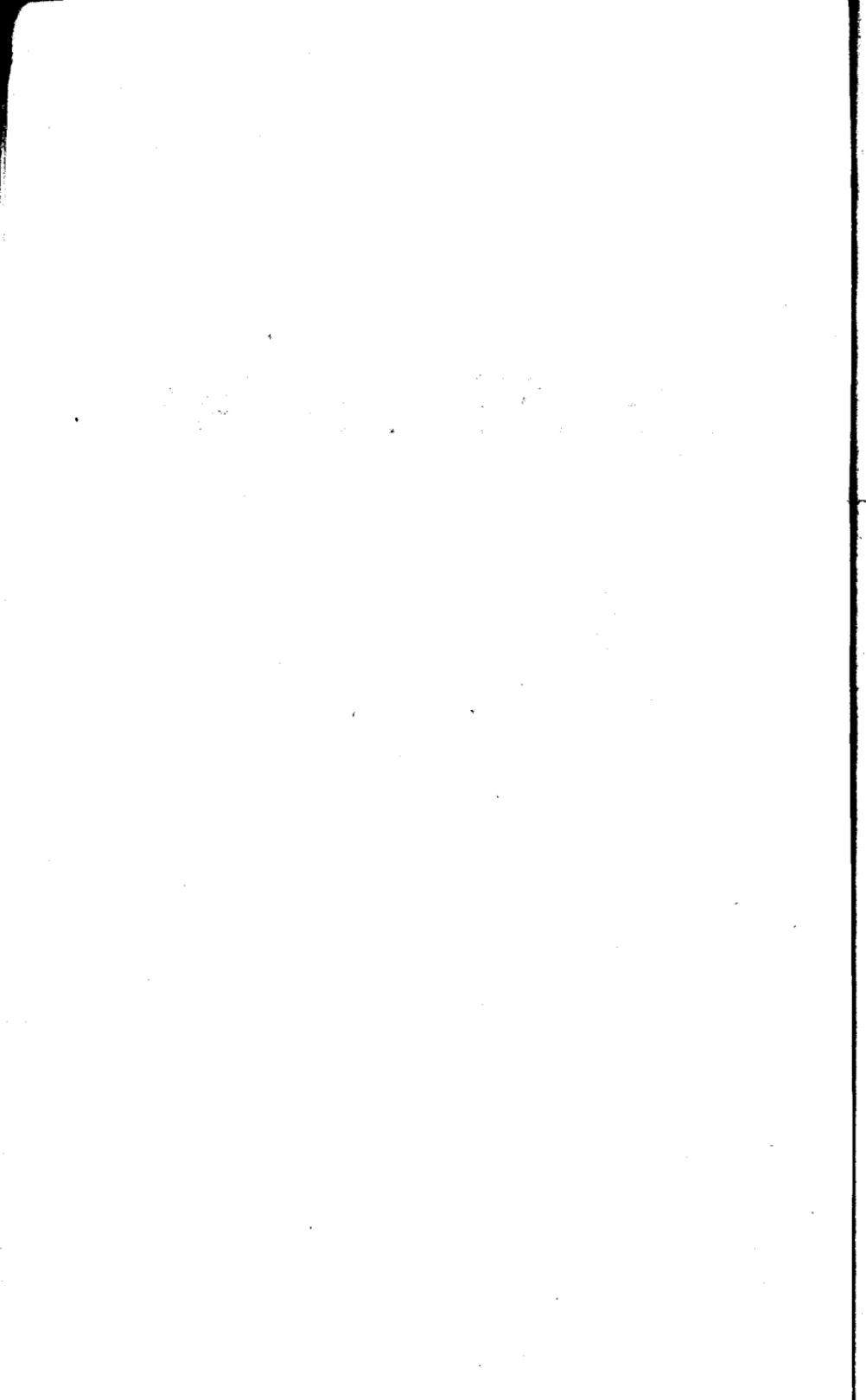
## 序

去国怀乡	1
尼加拉瀑布	3
哈佛的嬉皮少年	5
吃在美国	8
忆青岛	11
人生感慨	17
谈时间	19
中年	22
老年	25
退休	28
旧	31
穷	34
女人	37
男人	41
腌猪肉	44
情感世界	47
父母的爱	49
我的一位国文老师	51
谈友谊	55
快乐	58
怒	61
世象品评	63

孩子	65
客	68
谦让	71
吃相	74
钱	78
暴发户	81
<b>生活情趣</b>	<b>85</b>
雅舍	87
喝茶	90
吸烟	93
饮酒	97
睡	100
懒	103
馋	106
下棋	109
旅行	112
散步	115
雪	118
树	121
鸟	124
盆景	127
白猫王子	130
<b>谈文说艺</b>	<b>137</b>
书	139
书房	142
作文的三个阶段	146
书法	148
读画	151

听戏	154
中西文化	159
衣裳	161
谈话的艺术	165
诗人	168
谈学者	171
学问与趣味	174
鬼	177

# 去国怀乡



## 尼加拉瀑布

尼加拉瀑布是我的旧游之地，那是在一九二四年夏，同游者闻一多早已下世。瀑布风光常在我想象之中。美国人称尼加拉瀑布为“度蜜月者的天堂”。度蜜月者最理想的地方应该是一个山明水秀而又远离尘嚣的地方，像尼加拉瀑布游人如蚁昼夜喧腾的地方如何能让一对度蜜月者充分的全神贯注的彼此互相享受呢？这也许是西方人的看法，而度蜜月本是西方的产物。不过瀑布本身确是十分动人的。

我们到水牛城，立即驰往尼加拉瀑布（市镇名），傍晚在一家汽车旅馆住下。我上次来，一下火车站就听到淘气澎湃的声音，如今旧地重游，夜阑人静，一点声音也听不到，是瀑布上的槛岩年年崩落减小了水势，还是我的耳朵渐聋以至于充耳不闻？任何名胜，游览一次有一次的情趣，再游便另是一种风光。

翌晨，旅馆特备小型游览汽车专为我们使用一天，导游兼任司机，取费甚廉，仅八元。这位蓄小胡子的导游可是一个人才，不但口若悬河，一路没有停嘴，而且下车之后他倒退着走路，面对着我们指手划脚的不惮烦的详为解说一切，走到山羊岛上的时候我生怕他一不当心仰跌到急湍里去。山羊岛上曲折有致，忽然看到树丛里有野兔出没，君达君迈乐不可支，和野兔追逐起来。据导游说，兔子是买来放在这里的，借以增加野趣，就像城市公园草地上的鸽子松鼠一样供人观赏。随后我们就驱车过桥，进入加拿大境，观看美国瀑的正面，同时观看加拿大境的更壮观的马蹄瀑。观瀑一定要到加拿大才能看

得一清二楚。这里有一座比较最高的瞭望塔，塔的正面悬一巨像，乃是加拿大著名的骑警队员的画像，在这观光胜地悬挂警察画像用意何在殊难索解。塔的形状颇似西雅图的太空针，而高度不及。我们买票登塔，遥望两个瀑布有如湍濑。看完瀑布区便乘车沿尼加拉河东行，参观了一所公园，还有一所规模相当大的园艺学院，都宽阔整洁。而隔河看美国的一边，则只见烟囱林立，黑烟漫空，凌乱的棚舍迤逦数十里，丑恶之态使这名胜之地蒙羞。从前英国工业化之后罗斯金(Ruskin)为保存风景曾呼吁开筑铁路要审慎处理，实在不无见地。工业区的建立与风景区的保存是可以并行不悖的。

我们匆匆走玩一天，兴尽而返，而导游仍然兴致勃勃，絮聒不休。士耀在车里抬头一看，见一告白：“君如认此导游之服务为不能令人满意，则可不必惠给小费。”我们相顾而笑。下车时士耀付小费五元，导游雀跃而去。

回到旅舍，我们觉得瀑布还值得再看一次，决定明天搬到加境的一家旅馆再住一夜。这一天没有导游聒噪，反倒觉得自由了。最有趣的是坐缆车下峡谷，乘“雾中女郎”号汽船驶近马蹄瀑。每个游客都穿上长长厚厚的雨衣，罩上雨帽，等汽艇逼近瀑布的时候，但听得滂沱水响，继而滂沱沉溉，大水自上崩注而下，有电骛雷骇之势，俄而大风起处，雾雨咸集，每个人都兜头灌顶，浑身尽湿。入夜，瀑布下彩色电灯放出强光，照得五颜六色，有人认为绚烂壮丽，其实恶俗不堪。这也许是我们看惯了水墨山水画，一着色反觉不雅。

尼加拉瀑布实在不高，马蹄瀑只有一百五十八呎高，两千九百五十呎阔，美国瀑一百六十七呎高，约一千四百呎阔。阔得可观，高则不足道。但是每分钟有五十万吨水倾注而下，不能不算是一大奇观。飞瀑流泉，世界上何处无之，但以声势之壮，则无出此右者。

## 哈佛的嬉皮少年

在西雅图的街头，偶然有三五成群的青年披着土黄色的粗布袈裟，穿着破烂的胶鞋，头上剃得光光的，顶上蓄留一小撮毛发梳成细细的小辫，有时候脸上还抹几条油彩，手敲着一面小鼓，摇摇摆摆跳跳蹦蹦的，口中念念有词。行人并不注意他们，他们也不干扰行人。他们拿着一些传单，但是也不热心散发。我觉得好奇怪，士耀告诉我：“他们是模仿越南僧徒的服装，他们是反战分子。”

在华盛顿大学校园里，我看一个青年大汉，胳膊底下夹着几本书，从图书馆门前石阶上走了下来，昂首阔步，旁若无人，但是他的鼻隼上抹了一条白灰，印堂上涂了一朵紫色小花，像是一位刚要下山“出草”的山胞。文蔷告诉我：“这不希奇，前些日子图书馆门前平台上有一位女生脱得一丝不挂，玉体横陈，任人拍照。”

所谓嬉皮也者，我久耳其名，以我所知他们是一个组织并不严密的团体，提倡泛爱，反对传统的社会、习俗、礼法，装束诡异，玩世不恭，向往的是原始的自然的生活。假如他们像梭罗(Thoreau)似的遁迹山林，远离尘嚣，甚至抗税反战，甘愿坐牢，那种浪漫的个人主义不是不可以了解的。假如他们像刘伶似的“以天地为栋宇，屋室为蜷衣”，在屋里“脱衣裸形”，我们也可认为无伤大雅，不必以世俗的礼法绳之。不过我在西雅图街头校园所见所闻，似乎尚非正宗嬉皮，只是一些浅薄的东施效颦者流，以诡异的服装行径招摇于世罢了。

哈佛大学是我旧游之地，四十余年之后旧地重游，馆舍仍旧，人事全非。哈佛广场仍然是那样的逼仄，魏德纳图书馆旁边添了一道中国学生捐赠的石碑。最令人惊心的是哈佛校园里里外外有形似嬉皮的男男女女。他们的头发很长，不是“髡彼两髦”美而且鬈的样子，而是满头蓬松，有时候难分男女。男的满脸络腮胡子，有蓬首垢面而谈诗书的神气。女的有穿破烂裤子者，故意的在裤腿的上方留一两个三角破绽，里面没有内裤，作局部的裸裎。穿袜子的很少，穿凉鞋的很多。我不知道四十几年前的吉退之教授 (Kittredge) 白璧德教授 (Babbitt) 若是现在还活着，看了这种样子将有何等感想。四十年前哈佛校园以内是不准吸烟的，瘾君子们只能趁两堂课中间休息的十分钟跑到哈佛街上，一面倚墙晒太阳，一面吞烟吐雾。如今校园里到处是烟蒂。从前哈佛是一个最保守的学校，如今成了嬉皮型的学生们的大本营，比起我在西雅图街头校园所见所闻，有如小巫见大巫了。

有人说，嬉皮也有嬉皮的哲学。近代西方文明的发展使得社会人生机械化，人的生活被科学技术所支配，失掉了自由和个性，失掉了人生的情趣。所以嬉皮思想就是要在科学技术高度发达的社会里激起反抗，反抗一切传统礼法习俗，以求返回自然，恢复自我的存在。这一番话当然有一部分道理，不过据我看，反抗传统的思想在历史上是常有的，并不是一定在某时某地某种环境下才能突发的现象。文明的发展一直在进行，反抗文明也一直的有人在提倡。我们中国的《世说新语》记载着好多狂放任诞的故事，类似的情形亦不仅以六朝人为然，前前后后何代无之？在西洋从希腊的犬儒之玩世不恭，以至于十九世纪末的颓废主义者的震世骇俗 (*épater le bourgeois*) 的作风，也都是传统的反动。文明是时常呈现病态的，社会上是不乏不合理的现象，有心人应该对症下药，治本

治标。若是逃避现实，消极的隐遁，甚至愤世嫉俗，玩世不恭，也可称之为洁身自好，仍不失为君子。惟有所见所闻的嬉皮少年，则徒袭嬉皮之皮毛，长发蓄须，鹑衣百结，恐怕只是惹人讨厌的人中渣滓而已。